2024年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预算

目录

1.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4年单位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概况
18. 主要职能

1.向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统筹、协调、指导区委巡察组开展工作。

2.承担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对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

3.配合区纪委和区委组织部以及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调配、监督和管理。

4.办理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4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65.18万元。其中，收入总计265.1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265.1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265.1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0.38万元、农林水支出4.8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65.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7.02万元，主要是严格控制预算，节约财政资金，控制非必要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65.18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11.5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少300.64万元，主要是项目细分。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48.8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48.82万元，主要是项目细分开展巡察经费增加。

3.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8万元，主要是选调生到村任职经费经费。

三、关于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2024年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四、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2024年无“三公”经费，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1辆。

五、关于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

六、关于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部门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农林水支出。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部门2024年收支总预算265.18万元。

七、关于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265.18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7.02万元，主要是严格控制预算，节约财政资金，控制非必要支出。

八、关于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2024年支出预算265.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256.18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7.02万元，主要是严格控制预算，节约财政资金，控制非必要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2024年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部门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中共三亚市吉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6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265.18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